

证券代码：871928

证券简称：恒力检测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广州市恒力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206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吴光辉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成员和公司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》的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市恒力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截至 2017年12月31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8,986,008.43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,705,098.21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每【10】股派发现金红利【0.4】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絮兰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收到公司董事潘慧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由于个人原因，潘慧猷先生请求辞去其所担任的董事职务，潘慧猷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。

潘慧猷先生辞职后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现董事会提名陈絮兰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，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，对议案（一）和(二)进行表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市恒力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恒力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7 日